

111 年度屏東縣主委盃撞球錦標賽 競賽規程

- 一、比賽宗旨：推展撞球基層運動風氣，提升基層選手技術水準、培育撞球運動人才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屏東縣政府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體育會、美和科技大學、中華民國撞球推廣協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屏東縣體育會撞球運動委員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美和科技大學休閒與運動管理系
- 六、比賽日期：111 年 10 月 8 日(星期六)，上午 08:30~09:00 報到檢錄。
- 七、比賽地點：美和科技大學北校區圖書館 B1 撞球教室，
地址：屏東縣內埔鄉屏光路 23 號。
- 八、比賽組別：(1)國小男子個人賽、(2)國小女子個人賽、
(3)國中男子個人賽、(4)國中女子個人賽、
(5)高中男子個人賽、(6)高中女子個人賽。
- 九、參賽資格：各縣市公私立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在學學生。
- 十、報名方式：
 - (1)免報名費、免付球資，採網路報名。
 - (2)自即日起至 111 年 9 月 26 日截止
 - (3)個人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leN7OA>
學校團體報名請填寫團體報名表，下載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MN6yxL>
學校團體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eOGdbW>
 - (4)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，所填報名表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賽事相關用途使用
 - (5)洽詢電話：總幹事 洪國峻 0933331101。
- 十一、競賽辦法：
 - (1)採單敗淘汰制。
 - (2)規定局數：國小組搶 2 局，國中組搶 3 局，高中組搶 3 局。
 - (3)開球方式採比球方式決定開球方，每局採勝方衝球。
 - (4)排球採原點排球，由選手自排，須使用大會排球紙，由裁判檢視，檢視完成後選手不得異議。
 - (5)衝球規定：不採 3 顆違例。
 - (6)比賽中選手遇爭議球時，請先暫停出桿並立即向裁判申請判決，以免產生爭議問題。
 - (7)比賽時間規定：每場比賽不限時間，惟比賽超過 50 分鐘，大會派裁判對雙方選手採 40 秒計時出桿，且不得申請延長計時、暫停。
- 十二、競賽規則：採用世界花式撞球協會(WPA) 最新 9 號球規則。
- 十三、獎勵：各組前 3 名頒發獎盃、各組前 8 名頒發獎狀乙紙。
- 十四、申 訴：
 - (1)有關比賽事項之爭議，應於該項目比賽結束後 30 分鐘內，以書面提出申請，不得以口頭提出，未依規定時間內提出者，不予受理。
 - (2)書面申訴書應由領隊或教練簽名蓋章，向審判委員會或裁判長正式提出，

並繳交保證金新台幣參仟元，如經審判委員會認為其申訴理由未能成立時，得沒收其保證金。

十五、比賽爭議判定：

(1)規則有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之判決為最終判決。

(2)規則無明文規定者，由審判委員會判決之，其判為最終判決。

十六、罰則：

(1)選手如有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出場比賽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取消其參賽資格及已得或應得的名次，並收回已發給之獎盃、獎狀，由並下一名遞補。

(2)隊職員於比賽期間，如有違背運動精神之行為，如對裁判員有不當行為、延誤比賽、妨礙比賽，由審判委員當場給予隊職員停賽處分。

(3)選手未依規定時間內(唱名3次)出場比賽，該場比賽將以棄權論處。

(4)選手須攜帶學生證明，以供大會查驗，否則以資格不符論處。

(5)選手服裝規定：上衣須穿著有領服裝或各校體育運動服裝或撞球隊服，不得著短褲或涼鞋、拖鞋。

(6)服裝不符規定者，不得報到檢錄。

十七、競賽管理：

(1)由本會負責各項競賽技術工作。(2)審判委員、裁判員由本會聘請之。

十八、賽程抽籤：

(1)預賽賽程抽籤訂於111年9月28日下午15時假本會會址舉行錄影抽籤。抽籤結果於公告於本會網站。

(2)各組預賽賽程完成後隨即於現場進行公開抽籤，未到者則視同同意抽籤由主辦單位公開代抽及抽籤結果，不得異議。

十九、保險相關事宜：本比賽舉辦期間活動公共意外責任險由主辦單位負責辦理，各參賽隊伍與個人請務必自行辦理其他必要之保險事宜。

二十、本競賽帶隊教師、指導教練、參賽選手、裁判員、工作人員，得依大會秩序冊所列名單依權責准予公(差)假辦理。

二十一、本競賽經屏東縣體育會呈屏東縣體育發展中心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